



大会

Distr.: General
29 August 202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

议程项目 5

以色列在被占领的东耶路撒冷和被占领
巴勒斯坦领土其他地区的非法行动

2023 年 5 月 26 日秘书长给大会主席的信

谨根据大会 [ES-10/17](#) 号决议第 6(h)段, 随函转递联合国关于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修建隔离墙造成的损失登记册委员会 2023 年 5 月 16 日的进度报告(见附件)。

请提请大会成员注意本信及其附件为荷。

安东尼奥·古特雷斯(签名)



附件

2023 年 5 月 16 日联合国关于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修建隔离墙造成的损失 登记册委员会成员给秘书长的信

谨根据大会 [ES-10/17](#) 号决议第 6(h)段, 提交联合国关于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修建隔离墙造成的损失登记册委员会的进度报告(见附文), 供转递大会。

请将本进度报告作为大会文件分发。委员会 2009、2010、2011、2012、2013、2014、2015、2016、2017、2018、2019 和 2020 年进度报告已分别作为 [A/ES-10/455](#)、[A/ES-10/498](#)、[A/ES-10/522](#)、[A/ES-10/598](#)、[A/ES-10/599](#)、[A/ES-10/658](#)、[A/ES-10/683](#)、[A/ES-10/730](#)、[A/ES-10/756](#)、[A/ES-10/801](#)、[A/ES-10/821](#) 和 [A/ES-10/839](#) 号文件发布。

委员会成员

弗拉基米尔·戈里亚耶夫(签名)

委员会成员

玛丽安娜·萨拉查·阿尔沃诺斯(签名)

委员会成员

杰里米·夏普(签名)

附文

联合国关于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修建隔离墙造成的损失登记册委员会的进度报告

1. 联合国关于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修建隔离墙造成的损失登记册委员会根据大会 [ES-10/17](#) 号决议第 6(h) 段提交本进度报告，所涉期间为 2020 年 7 月 2 日至 2023 年 5 月 16 日。委员会 2009、2010、2011、2012、2013、2014、2015、2016、2017、2018、2019 和 2020 年进度报告分别载于 [A/ES-10/455](#)、[A/ES-10/498](#)、[A/ES-10/522](#)、[A/ES-10/598](#)、[A/ES-10/599](#)、[A/ES-10/658](#)、[A/ES-10/683](#)、[A/ES-10/730](#)、[A/ES-10/756](#)、[A/ES-10/801](#)、[A/ES-10/821](#) 和 [A/ES-10/839](#) 号文件。委员会的进度报告及其他关于损失登记册工作的基本文件，均登载于登记册网站 (www.unrod.org)。
2. 在委员会前任成员于 2021 年 5 月辞职后，根据 [ES-10/17](#) 号决议的有关规定，秘书长于 2022 年 10 月 7 日任命本报告签署人以个人身份担任委员会成员([A/ES-10/915](#))。2021 年 7 月 1 日，秘书长任命列昂尼德·弗罗洛夫为损失登记册办公室执行主任和委员会当然成员。作为委员会现任成员，我们谨对我们的前任多年来所开展的勤奋和高度专业的工作表达应有的敬意和感谢。
3.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严重影响损失登记册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业务，导致在履行收集、处理和审查索赔的任务方面出现各种延误。
4.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损失登记册继续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开展活动，按照《索赔登记细则和条例》收集、处理和审查供列入登记册的索赔申请表。社区外联和索赔受理活动自 2008 年推出以来，已覆盖所有九个受影响的省份：杰宁、图巴斯、图勒凯尔姆、盖勒吉利耶、萨尔费特、拉马拉、希伯伦、伯利恒和耶路撒冷，其总人口超过 130 万。在 10 个市镇通过电话和视频会议等方式开展了外联活动。
5. 在 COVID-19 疫情前，损失登记册办公室每年为当地市长和受影响社区的其他官员举办一至两次培训班，向他们介绍填写索赔申请表以及准备关于其社区所受损失的索赔受理表格的要求。由于 COVID-19 疫情和组织会议的预算外资金不足，原计划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进行的培训不得不推迟。损失登记册办公室于 2020 年 10 月为耶路撒冷省 Biddu 市市长和地方议会官员举办了一次虚拟培训课，重点介绍 F 类(公共资源及其他)损失索赔受理的法律和组织问题。下一次面对面培训计划于 2023 年底进行。
6. 截至 2023 年 5 月 16 日，在隔离墙已完工并(或)正在施工的 299 个受影响社区中的 269 个社区收集到 73 235 份索赔，其中 1 688 份索赔是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收集到的。这一总数还包括从萨尔费特省、拉马拉省和杰宁省收集到的 5 份 F 类索赔。由于无法获得预算外资金，2022 年 4 月至 2023 年 5 月期间不得不暂停索赔受理活动。委员会成员表示希望在收到阿拉伯经济和社会发展基金的预算外资金后，迅速恢复索赔受理工作，并提请注意需要优先开展筹资工作，以确保索赔

受理工作继续而不被中断。在这方面，委员会成员呼吁以往的捐助方和今后可能的捐助方向损失登记册提供资金援助用于外联和索赔受理活动，包括在剩余的 30 个受影响社区开展这些活动。

7. 委员会成员赞扬损失登记册工作人员敬业和创造性地解决困难，在与疫情有关的限制下仍使索赔处理工作得以不间断地进行。解决办法包括建立了一个安全保密的离线系统，作为业务连续性措施，使该办公室工作人员能够在封锁期间远程处理某些索赔。该办公室借助该办法翻译和处理了 9 000 份索赔申请。收集到的索赔申请表数与该办公室处理的索赔申请表数之间的巨大差距得以进一步缩小。

8. 大会在 [ES-10/17](#) 号决议中决定，损失登记册委员会每年至少四次在维也纳损失登记册办公室开会，审查并决定将哪些索赔要求列入登记册，同时确保遵守严格的保密要求且流程公正公平。然而由于与疫情相关的限制，委员会前任成员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和 2021 年 3 月 10 日通过视频会议与秘书处举行会议，讨论与登记册活动有关的各种事项。

9. 委员会现任成员于 2023 年 3 月 7 日至 15 日和 2023 年 5 月 8 日至 16 日在维也纳举行了两次会议，以审查该办公室已处理的索赔。在这两次会议上，委员会熟悉了审查程序、数据库和电子登记册。在 3 月举行的会议上，委员会审查了 1 854 项索赔并做出决定，在 5 月举行的会议上，委员会对 1 911 项索赔做出决定。委员会决定将 3 752 项索赔列入登记册，并决定不列入 13 项不符合《细则和条例》所规定资格标准的索赔。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委员会审查和作决定的所有索赔都属于与放牧索赔有关的 A 类(农业)损失索赔。

10. 因此，自损失登记册设立以来，截至 2023 年 5 月 16 日，委员会已决定将 39 775 项索赔中部分或全部损失列入登记册，决定不列入 1 247 项不符合资格标准的索赔，使已裁定的索赔总数达到 41 022 项。

11. 委员会在审查索赔时继续适用《细则和条例》第 11 条规定的资格标准。由于时间有限，加上登记册办公室执行主任转交委员会的索赔申请表所列损失索赔数量众多，委员会继续采用《细则和条例》第 12(3)条规定的取样法。委员会成员在本报告所述两次会议上详细审查了提交其复核的索赔申请表所列的大约 10% 损失索赔。如委员会 2012 年报告所述，执行主任非正式地征求了一名统计员对委员会所用取样法的意见。这一抽样水平符合统计学可靠性参数的要求。不符合资格标准的索赔要么剔除出登记册，要么退还索赔人予以澄清。

12. 委员会满意地注意到，执行主任继续与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高级官员和以色列外交部高级官员以及驻在当地的联合国高级代表保持联系。2021 年 11 月，执行主任访问了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并与包括总理、外交部长在内的巴勒斯坦高级官员、地方的省长、乡村委员会负责人以及巴勒斯坦损失登记全国委员会举行了多次建设性会议。执行主任还在外交部与以色列官员举行了一次建设性会议。他还会见了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开展工作的联合国各方案和办事处的负责人。

13. 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索赔受理活动和部分外联活动由预算外捐款供资。阿尔及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比利时、文莱达鲁萨兰国、芬兰、法国、约旦、哈萨克斯坦、马来西亚、马耳他、摩洛哥、荷兰王国、挪威、菲律宾、卡塔尔、沙特阿拉伯、瑞士和土耳其等国政府以及欧洲联盟委员会、石油输出国组织(欧佩克)国际开发基金和阿拉伯经济和社会发展基金提供了此种自愿捐款。自损失登记册设立以来,捐赠已达 870 多万美元。多国政府和欧佩克基金已至少两次为损失登记册捐款。

14. 委员会谨诚挚感谢这些捐助方提供资金和政治支持,使大会 [ES-10/17](#) 号决议的各项规定得以执行。

15. 2020 年 8 月至 12 月,三名索赔受理人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开展索赔受理活动,2021 年 2 月至 2022 年 3 月,两名索赔受理人开展索赔受理活动。自 2023 年 5 月起,经费可供两名索赔受理人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工作至 2024 年 8 月。需要更多的预算外资金,以进一步推动任务的执行。委员会继续强调,为了有效维持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索赔收集方案,需要为增设一个三人索赔受理小组提供资金,这也将使团队实现适当的性别平衡。

16. 委员会一如既往地感谢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和巴勒斯坦损失登记全国委员会给予不可或缺的合作,感谢地方的省长、市长和乡村委员会成员就许多实际问题提供支持,如果没有这些合作和支持,外联和索赔受理活动都将无法成功开展。以色列政府则仍然认为,任何涉及修建隔离墙所致损失的索赔都应通过以色列现有机制解决。在实践层面,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损失登记册办公室代理主管和执行主任都继续与以色列相关当局保持建设性接触,损失登记册办公室在出入、所需材料的递送和所需签证发放方面没有遇到任何困难。

17. 损失登记册委员会满意地注意到,按照大会 [ES-10/17](#) 号决议第 14 段的要求,驻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联合国各机构和办事处提供了良好的合作。委员会尤其感谢联合国项目事务署在后勤、采购、人力及财政资源和管理方面为支持损失登记册提供了高效和实际的帮助。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损失登记册还继续受益于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主管中东、亚洲和太平洋事务助理秘书长的咨询意见和协助以及来自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的合作。

18. 委员会感谢损失登记册办公室执行主任和工作人员为筹备 2023 年举行的两次委员会会议勤奋专注地工作,使委员会得以顺利履行职能,并迅速就大量索赔做出决定。

19. 损失登记册委员会将继续提交定期报告。